

关于吴中区 2025 年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

——2025年10月23日在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周雪明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今年以来，区财政局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通过强化财政收入组织、深化零基预算改革、优化支出结构等举措，财政运行整体平稳有序。随着财政征收形势变化和重点领域支出需求增加，部分收支事项与年初预算出现结构性调整。下面我受吴中区人民政府委托，向本次人大常委会报告我区 2025 年调整预算情况，请予审议。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

（一）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 219.6 亿元（含独墅湖东区），建议本次不予调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 187.68 亿元调整为 191.14 亿元，调增 3.46 亿元。

（二）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 16.8 亿元，建议本次不予调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 109.6 亿元调整为 105.24 亿元，调减 4.36 亿元。主要是：核减项目结余 1.83 亿元、政策性原因调减 1.75

亿元、延后支付 1.61 亿元、统筹上级资金 0.75 亿元、项目进度及非税少收原因调减 0.17 亿元；另有增人增资、事业单位基础绩效奖励、购房契税补贴、人才房票补贴等事项产生的调增 1.75 亿元。

根据现行财政体制测算，2025年区本级收入分成财力为62亿元，上下级财力结算事项34.25亿元，加上2025年新增一般债券资金2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0.14亿元，专户调入4.13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周转金3.05亿元，可用财力105.57亿元。本次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5.24亿元，预计收支结余0.33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

（一）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由 140.19 亿元调整为 53.22 亿元，调减 86.97 亿元。其中：土地基金收入由 136.99 亿元调整为 50.02 亿元，调减 86.97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由 125.26 亿元调整为 106.25 亿元，调减 19.01 亿元。其中：土地基金支出由 121.69 亿元调整为 102.34 亿元，调减 19.35 亿元。

（二）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由 55.36 亿元调整为 22.67 亿元，调减 32.69 亿元。其中：土地基金收入由 52.36 亿元调整为 19.67 亿元，调减 32.69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由 50.94 亿元调整为 46.1 亿元，调减 4.84 亿元。其中：土地基金支出由 47.76 亿元调整为 42.56 亿元，调减 5.2 亿元。主要是：政策性原因调减 4.2 亿

元、项目进度原因调减 3.77 亿元、统筹上级资金 1.32 亿元、核减项目结余 0.13 亿元、延后支付 0.02 亿元；另有经开区苏州智能电网补助、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结算用直镇垫付示范区相关税费等事项调增 4.6 亿元。

2025 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分成财力为 22.28 亿元，统筹上级转移支付 4.8 亿元，专户调入 16.26 亿元，动用上年净结余 3.02 亿元，可用财力 46.36 亿元。本次调整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6.09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0.01 亿元，预计收支结余 0.26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调整

（一）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调整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由 1.07 亿元调整为 1.38 亿元，调增 0.31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由 0.71 亿元调整为 0.65 亿元，调减 0.06 亿元。

（二）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调整

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由 0.48 亿元调整为 0.62 亿元，调增 0.14 亿元，主要是根据同级审结果增加利润上缴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48 亿元，当年度结余 0.14 亿元，全部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预计年末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调整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由 12.16 亿元调整为 13.48 亿元，调增 1.32 亿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调整财政补贴收入。社会保险基金支出由 11.13 亿元调整为 12.77 亿元，调增 1.64 亿元，

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调增 2025 年划转原试点期间在职人员个人缴费做实职业年金支出。

五、下一步措施

区财政局将继续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牢固树立“大财政”理念，以切实增强财政可持续性为统领，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凝心聚力、锐意进取，推进财政各项工作不断取得新突破。

（一）突出重点、补齐短板，持续激活经济发展动能

系统谋划收入组织，强化统筹分析，加强对上沟通联系，紧盯全市和周边板块动态，科学制定并动态完善收入组织方案。紧抓收入组织主动权，深入挖掘税源和非税源，合理统筹退税和非税入库节奏，努力提升收入增幅。聚焦“3+2+N”重点产业集群，配合主管部门修订并落实新一轮产业扶持政策，推动形成具有吴中特色和优势的产业集群矩阵。坚持教育支出“两个只增不减”，持续擦亮吴中教育品牌。聚焦“一老一小”，支持社区嵌入式托育和幼儿园延伸普惠托育服务。开展居家适老化改造，推动养老事业产业协同发展。支持创业带动就业，进一步落细落实减负稳岗、助企惠民等稳就业各项政策，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二）系统谋划、科学调度，持续强化财政资源统筹

推进财政资源集聚，加大结余结转清理力度，将长期闲置资金收回财政统筹使用。落实“应债必债”要求，加强专项债券、特别国债、中央预算内资金对上争取，将发行政府债券作为政府投资项目资金来源的首选方式。深入清理盘活存量资产，按照清仓

见底的要求，做好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企业国有资产和国有自然资源清查，形成资产底数、问题资产、盘活利用“三张清单”。加大对问题资产的处置力度，重点开展低效土地、闲置房产、国企存量资产和股权债权、特许经营四项治理盘活，提升资产使用效率。

（三）压实责任、多措并举，持续夯实财政安全防线

坚持“三保”支出优先保障不动摇，强化库款日常监测管理，及时提醒提示风险，进行妥善有效处置，化解“三保”不稳定因素，守牢“不出任何问题”底线。紧盯债务风险管控，落实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工作要求，依托各类债务管理信息平台，加强分析应用及监测提示。全力控降债务规模，进一步细化债务增幅6%的规模压降方案，倒排时序、挂图作战。充分用好当前降准释放长期流动性资金、政策利率下调等“量价协同”的金融支撑政策，积极协调金融机构，通过优化融资方案、多方比价等方式，推动综合融资成本“高变低”，融资期限“短变长”，刚性完成年度成本压降目标，切实减轻企业成本负担。

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本次会议精神，积极组织实施调整后的财政预算，进一步强化预算收支管理，确保财政运行平稳高效，为中国式现代化吴中新实践提供坚强财政保障！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